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30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4月22日，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

（2）成立日期：1985年9月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5）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6）人员信息：2023年末合伙人人数为65人，注册会计师共35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50人

（7）最近一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2023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58,278.9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5,825.2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

币 15,981.91 万元。

(8) 审计业务情况：上年度（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 70 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9,062.18 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闻泰科技同行业客户共 1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20,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雅博科技虚假陈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雅博科技的偿付义务在 3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尚未实际承担连带责任。

2)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圣莱达虚假陈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最新 1 案中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圣莱达的偿付义务在 40%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涉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赔偿已履行完毕。

3)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富控互动虚假陈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 3 名原告起诉富控互动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金融法院已就其中 1 案作出一审判决，以该案原告不符合索赔条件为由，驳回其全部诉讼请求。

4)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尤夫股份虚假陈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 1 名原告起诉尤夫股份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刚泰控股虚假陈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 158 名原告起诉刚泰控股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诚信记录

众华所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概况：

(1) 刑事处罚：无

(2) 行政处罚：1 次

(3) 监督管理措施：4 次

(4) 自律监管措施：无

(5) 2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涉及 2 人）和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涉及 20 人）。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项目合伙人）：龚小寒，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郭卫娜，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林德伟，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3 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服务；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50 万元（含税，不包括审计人员住宿、差旅费等费用），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6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0 万元。2023 年度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繁简程度、工作要求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众华所协商确定，较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维持不变。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所的基本情况材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核，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业务独立，其审计人员具备相关资质，审计人员业务熟练、工作勤勉，按规定执行了审计程序，在审计过程中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在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及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4年4月2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